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					
（2020 年）					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	中共博湖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		
	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
			总额	财政拨款	其他资金
年度主要任务	合计		330.88	330.88	0.00
	保障2020年政法工作全局性部署.督促贯彻落实。	1、增加人员配备，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，狠抓综合治理工作落实。2、积极开展网上舆论引导，强化网络信息研判，确保网络安全。3、坚持常态化综合治理工作督导检查，提高执行力。4、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，紧盯涉黑涉恶重大案件、黑恶势力经济基础背后“关系网”“保护伞”，保持强大攻势，确保行业乱象有效遏制。5、坚持法制德治的平安建设模式，深入开展普法教育活动，把法律服务延伸到城乡社区居民身边。	295.24	295.24	0.00
	组织协调社会综合治理工作推动各项措施落实，巩固提升平安创建成果。保障深入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。	1、对全县社会综合治理、平安创建、扫黑除恶等工作进行全面部署，并督导检查，抓整改落实。2、对网格片区进行的精细化划分，确保社会治理区域无盲点，无缝隙。3、提高政法队伍人员整体素质，组织政法干部培训。4、评选优秀平安单位、优秀平安乡镇，打造平安县城，巩固平安创建成果。	35.64	35.64	0.00
年度总体目标	目标1：对一定时期内的政法工作做出全局性的部署，并督促贯彻落实，深入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，完善“三圈四级五网”社会治理体系架构建设。 目标2：组织协调社会综合治理工作推动各项措施的落实，巩固提升平安创建成果。 目标3：打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三年收官战。 目标4：打造新时代政法队伍，提高政法队伍整体素质，组织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培训和思想道德建设。 目标5：贯彻执行有关社会治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，对全县社会治理综合工作进行监督检查，并组织督促协调各部门、各单位积极落实社会综合治理措施。				
	一级指标	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	数量指标	综合治理常态化督导检查（次）	≥264
				网格片区划分个数（个）	=197
				评选优秀平安单位（个）	≥20
				评选优秀乡镇（个）	=3
			质量指标	网格建设局域覆盖率（%）	≥98%
				优秀平安单位覆盖率（%）	≤25%
				政法干部培训率	≥10%
			时效指标	综合治理完成及时率（%）	≥98%
			成本指标	通用设备维护成本节约率	>1%
				三公经费压缩率（%）	≥1%
			社会效益指标	通过开展法制政策宣传提高群众政策知晓率（%）	≥90.0%
				情报信息研判率（%）	≥95.0%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社会综合治理环境得到改善	明显改善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社会治安环境人民满意度（%）	≥95.0%		